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9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在公司3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2024年10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宏胜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当前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变更事项在程序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

具体情况公司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26 日